

谢超在市应急管理局党委(扩大)会议上强调

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

本报讯(记者王凯文/图)6月6日,市应急管理局召开党委(扩大)会议,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、防汛等工作重要论述,复盘我市在应对6月4日中心城区强降雨天气过程的整个流程。会议由党委书记、局长谢超主持。

会议指出,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和防汛等工作高度重视,多次作出重要指示,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,进一步做好安全生产和防汛救灾等工作的责任感、紧迫感,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,抓实各项措施,把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、坚持“两个至上”体现到做好应急管理工作的实际行动和具体成效上。要全力做好“安全生产月”的各项宣传工作,将“安全生产月”各项宣传工作作为市委办13个督导组督导工作内容,

并全力推动该项工作深入开展。要持续抓好安全生产工作,深刻汲取省内外安全事故教训,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保障。

会议听取了市防办相关负责人对6月4日我市中心城区出现强降雨天气过程中各项应对措施的汇报。

会议强调,要切实提升政治站位,牢固树立全局意识和一盘棋思想,提高应对极端天气的敏锐性,快速处置各项应急工作,完善全局工作架构,将责任细化到人、到岗。要加强会商研判和各种预警信息的发布,细化物资、人员、装备流程,加强汛情、灾情信息的统计和上报。要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,做到随时待命、履职尽责,加强与各行业部门和各县市区的信息沟通,做到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。要以“能力作风建设年”活动为抓手,加强培训,提升整体



综合应对能力。要充分发挥应急管理系统优良传统和扎实的工作作风,筑牢防线,守好底线,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市第二安全生产考核检查组到太康指导应急管理工作

本报讯(记者王凯)近日,周口市第二安全生产考核检查组在组长卫素荣的带领下,到太康县指导应急管理工作。太康县委副书记、县长冯素梅参加检查。

检查组重点检查了太康县2021年度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落实情况,以及贯彻国务院安全生产“十五条硬措施”、省安全生产大检查和防汛工作会议情况。

在考核汇报会上,太康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邓昌锋就太康县2021年度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

工作取得的成效和2022年度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、防汛工作部署情况进行了全面、翔实、准确的汇报。随后,检查组先后到老冢镇、城关镇、县城管局和潜能天然气有限公司检查指导。

卫素荣强调,安全生产无小事,必须确保万无一失。要坚持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的发展理念,牢固树立安全生产“红线”意识,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,坚持用大概率思维防范小概率事件,杜绝麻痹大意和侥幸心理,切实扛牢抓好安全生产工作。

西华县应急管理局

到“三夏”分包村里“走亲戚”

本报讯(记者王凯)6月1日上午,西华县应急管理局组织党员干部走访慰问分包村“三夏”防火指挥驻点一线工作人员和驻村干部,送去慰问物品,详细询问值班人员驻点就餐、巡查和夜间值守情况,并叮嘱他们在做好防火工作的同时注意防暑降温、保重身体。

这段时间以来,西华县应急管理局驻村工作队积极做好秸秆禁烧宣传工作,大力宣传麦收防火、灭火知识,使秸秆禁烧政策家喻户晓、深入人心。同时,局驻村工作队值班人员驻点就餐、巡查和夜间值守情况,并叮嘱他们在做好防火工作的同时注意防暑降温、保重身体。

淮阳区应急管理局

开展危化品无仓储经营企业专项检查



本报讯(记者王凯文/图)近日,为进一步规范全区危化品无仓储经营企业安全管理,淮阳区应急管理局开展了危化品无仓储经营企业专项检查。

此次检查内容包括检查企业是否存在超许可范围经营;企业经营流向登记台账是否清楚;企业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持证上岗;危化品无仓储经营企业经营场

所有无非法储存、异地经营办公等情况,同时检查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是否规范有效、应急救援器材是否配备到位等情况。

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,该局执法人员责令企业限期整改到位,同时要求企业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学习,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严格落实各项监管措施,积极开展隐患排查自查自纠自改,确保生产安全。

我市积极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

记者王凯/摄



6月1日,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正式启动。根据相关工作部署,6月6日,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李玉祯带领相关科室负责人走进周口新闻广播直播室,架起为民办事“高速桥”,为我市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助力。



近日,河南四通锅炉有限公司总经理冯坤为企业员工上安全生产课。



近日,川汇区委常委、常务副区长李炜带队到筑友建工集团督导检查“安全生产月”暨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开展情况。



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期间,郸城县应急管理局开展“安全文化进社区”活动。图为丁老家社区居民正在观看安全生产宣传展板。

持续推动全市安全生产总体形势稳中向好

——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综述

记者王凯

今年以来,我市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、重要批示、重要指示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、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,坚持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,统筹安全与发展两个大局,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、行业大整顿、隐患大治理、打非治违等系列活动,基础建设、队伍建设、制度建设等取得了重大进展和显著成效,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。道路交通运输领域没有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,危险化学品、建筑施工、烟花爆竹、粉尘防爆、涉氨制冷、消防等领域实现了“零事故、零伤亡、零损失”目标,在重大节日、重大活动期间没有来自我市安全生产领域的干扰和负面影响。

全面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条例。新修订的《安全生产法》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颁布实施后,我市高度重视,把深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条例作为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的重点,纳入各级党委领导干部学法内容,组织多种形式的普法宣传活动,强力推动工作落实。去年以来,全市累计开展各类宣传活动2950场次,发放宣传资料29.8万份,培训“三项岗位”和特种操作人员5076人次;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539场次,参与人员11万余人次,达到“以案明纪、以案说法、以案督责”的效果,全市把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到前所未有的政治高度。

党委政府率先垂范,全面压实各级责任。市委、市政府定期召开市安全生产会议,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。在全

省率先建立专业委员会,建立健全“1+12”安委会管理体系。出台《周口市安全生产职责清单》,细化了市委、市政府、市安委会和各专业委员会及41个部门单位的安全生产职责,构建了更加明晰的责任体系。市委书记张建慧、市长吉建军多次深入一线,督导调研安全生产工作。各分管领导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和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,认真研究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,深入企业督导检查 and 暗访暗查。各县市区按照统一架构完善责任体系。出台了《周口市规模以上企业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,严格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、实际控制人第一责任,依法成立企业安全监管机构,明确监管责任人员,把责任落实到最小工作单元。

聚焦重点行业领域,扎实开展三年专项整治行动。严格按照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严执法、重实效”的总体要求,持续深入开展三年专项整治行动,动态更新“问题隐患、制度措施、重点任务”三个清单。各地采取部门联合执法、交叉检查、专家指导、跟踪督办等方式,着力加强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。全市排查整治隐患19.5万处,约谈警示7066家(次),下发提醒函、督办通知183件。

聚焦重点时段治理,全面加强安全监管。聚焦北京冬奥会、冬残奥会、全国两会及元旦、春节、元宵节、清明节等重要敏感时期和重要节假日,加强值班值守,集中开展驻地督导和暗访暗查,确保重点时段安全稳定。市安委会组织13个督导组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,检查指

导行业部门、重点企业381家,排查问题隐患693处,提出意见建议238条。

筑牢安全防范屏障,有效化解重大风险。坚持以防为主的方针,深入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,紧紧围绕“三个覆盖、两个延伸、一个不变”和“五有”标准,全面深化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,以信息化为支撑,坚持高标准要求、高质量建设、高效率运行,确保真建真用,真正发挥作用。目前,全市23个行业部门、1883家企业完成双重预防体系建设。积极推动“一企一档一码”普查登记工作,全市59112家企业完成分类建档,10家构成重大危险源企业全部接入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,实现24小时在线监测预警。

建立健全长效机制,夯实基层基础。建立健全常态化工作机制,出台《周口市落实安全生产“三管三必须”原则的工作制度》《周口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(试行)》《周口市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制度》等文件。目前,全市组建各类应急救援队伍123支、10153人。积极推动基层“一办一队一库一平台”和村(社区)“一站两员”建设。全市211个乡镇(街道)设立应急委,人员编制数593人,成立村级安全劝导站4256个,有劝导员8716人。加强预案编制修订工作,推动行业部门围绕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、公共卫生事件、社会安全事件四大类41个行业领域制定应急预案,为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提供了坚强保障。

全面开展依法行政,深入推进法治规范建设。认真落实《河南省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意见》,加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建设,配齐建强市、县两级监管执法队伍。目前,全市10个县(市、区)已有5个完成行政执法服装配备,298名新进人员经考试取得行政执法资格,属地财政足额保障安全监管经费。规范执法程序,建立事前、事中、事后行政执法公开机制,依法公开有关行政执法信息,应急管理部门梳理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、行政检查、行政强制、行政确认等权责清单198项,制定了《首批安全生产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》。严格落实执法计划政府审批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要求,实行分级分类执法管理,坚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“双公示”。

下一步,我市将全面加强依法安全监管,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工作“十五条硬措施”,聚焦重点领域,持续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,始终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,全面加强基层基础应急能力提升,加快实施信息化、智能化建设,积极推进县、乡两级“一队、一库、一办”建设和村级“一站两员”建设全覆盖。全面加强业务培训,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评估,预置应急队伍,备足应急物资,压实工作责任,确保安全稳定。加大宣传教育力度,形成浓厚氛围,努力构建“人人关注安全、人人支持安全、人人参与安全、人人共享安全发展成果”的大安全格局。

做好民主生活会后『改』的文章

朱玉柱

近期,全市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纪委监委关于开展郑州“7·20”特大暴雨灾害追责问责案件以案促改工作的部署和要求,陆续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。一次完整的民主生活会不仅仅在会场,还应该包括会前的认真准备和会后的整改落实,若开会后就万事大吉、不认真整改问题,会开得再热闹也达不到效果。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讲,专题民主生活会的效果要靠后期的整改落实来检验。

现实中,不乏一些干部在民主生活会上表态好、调门高,会后却不把问题整改当回事,没有整改的具体行动,这样的民主生活会还有什么意义?召开民主生活会的目的是为了解决问题,尤其是“7·20”案件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,就是要结合自身职责和实际情况,对照案件进行认真检视,真正查摆问题,吃一堑长一智,坚持立行立改、真改实改,同时抓好建章立制工作,以制度规范推动整改落实。

关于问题整改,领导干部的一举一动最具有影响力。一级带着一级改,一级改给一级看。如果“一把手”对待问题只是口头承诺,在整改上没有动作,那么各级干部也会照猫画虎。所以,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切实抓好自身的问题整改,防止只抓下级、不抓自身,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存在的问题,要主动担责,整改到位,为广大党员干部整改问题作出表率。

“行百里者半九十”。整改问题是民主生活会的关键部分,如果问题得不到及时整改,那么小问题就可能演变成大问题,前期意见建议征求得再“真”、民主生活会开得再有“辣味”,仍然难以达到效果,等过了一段时间,民主生活会上查找出的问题依然“涛声依旧”。因此,整改问题一定要实,要防止搞纸上整改、虚假整改,对问题必须列出清单,建立整改台账,拿出具体措施,落实销号管理制度,敢于动真碰硬,确保民主生活会开出高质量。

·短评·

第95期

策划:朱平和 张磊
执行:郭元元 王凯

市应急管理局
微信公众号